

证券代码：601311

证券简称：骆驼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2015-048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重大事项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6月18日起连续停牌。公司于2015年6月26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停牌进展公告》，于2015年7月3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继续停牌公告》，于2015年7月10日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展暨再次延期复牌的公告》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拟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于“年处理15万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”，该项目须经过广西壮族自治区重大项目推进工作联席会议研究审议，属于事前审批事项。2015年7月13日，公司接广西省梧州市发改委文件，告知公司“年处理15万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”已经原则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重大项目推进工作联席会议审查。“年处理15万吨废旧铅酸蓄电池建设项目”的实施的重大不确定性已经消除，可按常规程序进行环评立项工作。

2015年7月14日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7月15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文件。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15日起复牌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按照有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后方可实施，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骆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7月15日